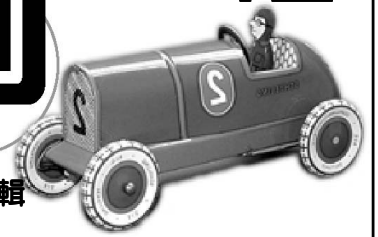


交通安全專刊

NO.42

中華民國 93 年 3 月 26 日 創刊 學務處生教組製 吳淑美、李建忠 老師 編輯



交通安全守則

 穿越馬路應行走行人穿越道、斑馬線、天橋或地下道

行人欲穿過道路，應走行人穿越道、斑馬線、天橋或地下道，千萬不要任意橫越馬路，以免左、右來車時，不及避讓，發生危險。

 通過岔路口應依交通號誌或警察指揮

穿越馬路時闖紅燈足極危險的事，因此，行人應耐心等待燈號變換為綠燈後或遵守交通警察指揮才可通行。

 在路上遇大型車，應儘速往路旁移動

由於大型車駕駛的視線死角範圍大，往往無法察覺四周的人、車而造成意外事故，因此行人愈大型車時，應盡速往路邊靠，以避免被大型車擦撞，或因過於接近車身，而被大型車行駛時造成風的迴流捲入，造成傷害。

 不在道路上嬉戲或奔走

「馬路如虎口」，行人應小心行走。在路上嬉戲或奔走，不易察覺身邊來車，往往導致車禍的發生。



 等公車時應排隊；公車來時，按排隊順序依序上車

不排隊等公車，車子一來時，大家蜂湧而上，擠成一團，互不相讓，不但沒有秩序，更會耽誤大家的時間。因此排隊等車是守秩序、節省時間最好的辦法。

 站立的乘客應抓牢把手，切忌靠車門而立

車上人多擁擠，站著的人應抓緊把手，以防司機緊急煞車或發生其他狀況時跌倒；站在車門邊的乘客更應小心謹慎，切勿靠車門而立，以免未注意車門開啟而跌下車。

 遇老、幼、孕婦、殘障者應讓座

老人、小孩、孕婦、殘障者等的行動，本來就不如一般人方便、靈活，因此，在車上，應讓座給老、弱、婦、幼、殘障者，以免他們站時跌倒。

 下車後勿從車前、車後穿越馬路

公車比一般車輛高大，若從車前、車後穿越馬路，不但後方來車不易發現有人穿越馬路，連公車司機本身都可能因視線死角而沒有發現有人在車前或車後通過，而直接開車或倒車，撞上乘客。